

# 乌鲁木齐市水资源利用规划

乌鲁木齐市作为新疆首府和中国（新疆）自贸试验区，不仅是天山北坡城市群和乌鲁木齐都市圈的中心城市，也是方圆1500公里最大的城市，具有非常重要的政治、经济和文化中心地位。但由于水资源先天禀赋不足，属于严重缺水城市，本地水资源较为短缺，地下水超采严重，外调水和再生水利用不足，四水统筹调配考虑不够，使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定程度受到水资源制约。《乌鲁木齐市水资源利用规划》立足乌鲁木齐市情、水情，在全面摸清乌鲁木齐市水资源状况及现状水资源开发利用情况基础上，以《乌鲁木齐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乌鲁木齐市城市高质量发展战略规划（综合规划）》为基础，全面分析预测乌鲁木齐市未来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用水需求、供水能力、用水缺口，挖掘水资源开发利用潜力，通过水资源供需分析，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为加快补齐水资源基础设施短板，拟定工程总体布局和实施方案，提出近期工程实施意见，以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支撑和保障乌鲁木齐市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以及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以促进乌鲁木齐市水资源节约保护、生态环境健康发展、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人水

和谐可持续发展为目标，立足区域整体和水资源空间均衡配置，着力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和精准调配能力，遵循“科学精准利用本地地表水、统筹用足用好外调水、严格控制地下水、提升使用再生水”原则，研究分析全市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和规划年生产、生活、生态各行业用水需求，对规划年水资源供需进行深入分析，优化配置水资源。按照乌鲁木齐市水网规划提出构建“四水统筹”“六网合一”新时代水网总体格局，科学谋划规划年全市供水保障工程初步方案，补齐水资源基础设施短板，构建空间均衡、人与自然和谐的水资源配置体系，为乌鲁木齐市建设现代化国际城市提供坚实水利保障。

## 二、规划原则

(1) 坚持立足实际，安全至上。乌鲁木齐市水资源开发利用应立足本地水资源合理开发，统筹考虑外调水资源配置，以水资源可持续利用保障区域经济安全、供水安全、社会安全和生态安全，树立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积极应对气候变化的不利影响。

(2) 坚持节水优先，高效利用。把节水作为保障乌鲁木齐市水安全的优先措施，始终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把高效利用水资源作为经济发展的重大举措，提升发展空间；推动用水方式由粗放向节约集约转变，不断提高水资源利用整体效率和效益。

(3) 坚持协调发展，优化配置。统筹协调发展生产、生活、生态用水，科学优化配置本地水、外调水和再生水资源，构建多源互补、丰枯调剂、区域互济水资源配置体系，使水资源安全保障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促进区域发展与水资源承载力相协调。

(4) 坚持开发保护，综合施策。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统筹经济社会发展用水对水环境影响，加强地表水功能区管理和重要生活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加大水质监测力度，减少水污染；合理规划地下水的开发利用与保护，采取综合措施，提出超采区治理措施，保障地下水资源可持续利用量。

(5) 坚持改革创新，激发活力。深化水利改革，严格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创新体制机制，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对水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完善政府宏观调控手段，着力推进水利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攻坚，形成政府主导的全社会协同治水兴水合力。

### 三、规划范围和水平年

#### (1) 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乌鲁木齐市市域范围，行政区划上包括七区一县即天山区、沙依巴克区、高新区（新市区）、水磨沟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米东区、达坂城区、乌鲁木齐县；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西山片区和五一片区。本次重点规划范围为乌鲁木齐市七区一县。

按河流水系分，包括乌鲁木齐河水系、头屯河水系、柴窝堡湖水系、达坂城白杨河水系、大河沿河水系和阿拉沟水系六大水系，重点是乌鲁木齐河水系、头屯河水系、柴窝堡湖水系、达坂城白杨河水系。

#### (2) 水平年

根据《江河流域规划编制规范》(SL201-2015)，规划应研究近期和远期两个水平年，并以近期为重点，水平年宜与国家建设

计划及长远规划的年份尽可能一致。结合本次规划的任务，与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宏观规划相衔接，与水资源近远期规划相协调，立足现状，展望未来，确定本次水平年为：

现状年：2024 年

近期规划水平年：2035 年

远期规划水平年：2050 年

### 三、规划主要内容

按照《全国水资源综合规划技术细则》和《水资源规划规范》(GB/T51051—2014)编制要求，在全面摸清乌鲁木齐市现状水资源状况及水资源开发利用情况基础上，以《乌鲁木齐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乌鲁木齐市城市高质量发展战略规划（综合规划）》为基础，全面分析预测乌鲁木齐市未来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用水需求、供水能力、用水缺口，挖掘水资源开发利用潜力，通过水资源供需分析，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为加快补齐水资源基础设施短板，拟定工程总体布局和实施方案，提出近期工程实施意见，以水资源可持续利用支撑和保障乌鲁木齐市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1) 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工作。在新疆第三次水资源调查评价成果的基础上，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分析工作，对乌鲁木齐市区域地表水、地下水资源进行统一评价，提出区域水资源量。

(2) 根据现场踏勘收集到乌鲁木齐市所有涉水行业水资源开发利用情况基础资料，以《乌鲁木齐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乌鲁木齐市城市高质量发展战略规划（综合规划）》基础，紧紧围绕自治区“五大战略定位”，预测乌鲁

木齐市作为国际化大都市各水平年的社会发展指标及需水量。

(3) 按照“科学精准利用本地地表水、统筹用足用好外调水、严格控制地下水、提升使用再生水”原则，在对乌鲁木齐市水资源分析评价和分区水资源供需平衡计算的基础上，提出水资源合理配置方案。

(4) 通过对区域内地表水和地下水水质评价，开展乌鲁木齐市水资源保护规划，制定不同水平年水资源保护目标及地下水超采区治理方案。

(5) 在水资源配置方案的基础上，提出水资源开发利用的方向，拟定工程总体布局和实施方案，并提出近期工程实施意见。

《规划》将作为指导今后一段时期内乌鲁木齐市水资源开发利用与管理的基本依据。